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411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67J9LRKJM





关于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B10411号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博脑科”）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三博脑科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三博脑科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博脑科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三博脑科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三博脑科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彭凯(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彭琳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0日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34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612,9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9.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72,541,84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0,902,779.55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61,639,060.4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92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72,541,84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00,834,835.43
减：置换前期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67,944.12
减：以前年度支付金额	837,030,518.99
加：以前年度收到金额（专户及理财利息收入）	19,005,403.58
2025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243,613,945.0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3,613,945.04



项目	金额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	50,000,000.00
减：本期对募投项目投入	113,593,502.08
减：本期银行手续费支出	168.50
加：本期专户及理财利息收入	1,795,621.95
2025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131,815,896.41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1,815,896.41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相应的申请和审批程序，并按规定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监督。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备注
1	三博集团	北京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20000024112900120050532	61,538,661.70	三博脑科信息化建设项目
2	北京三博	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11050163360009990002	70,277,234.71	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目
合计				131,815,896.41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



科医院建设项目”结项，同意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截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 7,027.72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6 年 1 月，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最终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7,029.71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1.5 亿元，并于当期赎回结构性存款 2 亿元，共产生收益 869,753.42 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鉴于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已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公司募投项目“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



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7,027.72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完成了上述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最终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7,029.71 万元。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2.1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均可使用。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31,815,896.41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 131,815,896.41 元，不存在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相关规定允许的现金管理活动。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163.9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59.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			93,587.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2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目	是		30,000.00	10,775.76	23,294.08	77.65	2025/12/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三博脑科医院项目	是	3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博脑科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7,010.00	7,010.00	583.59	1,139.49	16.26	2027/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990.00	12,990.00	0.00	12,99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00.00	50,000.00	11,359.35	37,423.5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大行广泽项目	否	24,163.91	24,163.91		24,163.91	100.00				
超募资金小计	--	56,163.91	56,163.91		56,163.91	--	--	--	--	--
合计	--	106,163.91	106,163.91	11,359.35	93,587.48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106,163.9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59.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87.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1、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目于2023年12月由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南三博脑科医院项目”变更为该项目，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投入该项目，2025年12月该项目尚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经济效益；2、三博脑科信息化建设项目不会直接形成产品或服务对外销售，因此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医疗信息化能力、提高集团化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考虑到公司资金整体使用规划、各院区运营状况等情况，同时因受到经济环境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放缓了该募投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同时进行了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006.79万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1272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2023年9月21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六)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结余资金形成的主要原因：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和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加强对各环节成本控制、监督与管理，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最终形成了一定的资金结余。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所产生的结余募集资金中，包含尚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或期限的合同尾款、土地出让金、质保金等款项。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并因此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注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前期已置换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目	30,000.00	10,775.76	23,294.08	77.65	2025-12-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0,000.00	10,775.76	23,294.08	77.65	--	--	--	--

变更原因: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南三博脑科医院项目”是公司依据当时的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 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过程中, 但因受近几年宏观经济形势影响, 项目建设及资金使用进度不及预期。考虑到公司正在实施的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目, 资金需求量比较大, 且变更时正在按照计划持续投入建设中。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并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方向和目标计划, 公司将“湖南三博脑科医院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建设项目”中。变更后, 湖南三博脑科医院项目仍继续实施, 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

决策程序: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以及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信息披露说明: 2023 年 12 月 5 日, 公司对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进行了公告。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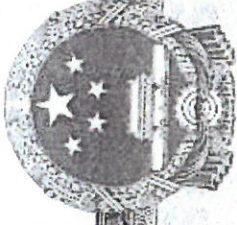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2025 年 12 月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故“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此码市场主体身份
即可了解更多登记、备案、监管信息，
还可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63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审计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维护及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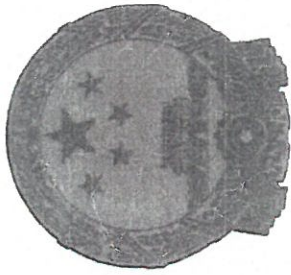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5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丁彭凯
证书编号：110001530087



姓名 Full name 丁彭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8-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30177080505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3008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2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检验合格 Valid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3008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2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30006408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 04月 17日
y m d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彭琳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12-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503199512142128